##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

案号: 粤公 [2011] 跨许字第310号

##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:

你(单位)于 2011年11月24日 提出在 东新高速公路新联互通路段跨越公

路修建电力线路

申请。

经审查,该申请事项属于本机构职责范围,申请材料符合法定的要求和形式,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,决定予以受理。 特此通知。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